

附件 2

新时期广元市做强绿色家居产业若干政策措施

(征求意见稿)

市八次党代会明确绿色家居产业作为新时期全市两大重点发展产业集群之一。为推进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快打造西部重要绿色家居产业基地，特制定以下政策措施。

一、产业政策

(一) 优化产业布局。严格落实《中国西部(广元)绿色家居产业城产业发展布局规划》，推动绿色家居产业在广旺河谷产业密集带集中布局，以中国西部(广元)绿色家居产业城昭化片区、旺苍片区为核心载体，形成“一城三园”的总体布局和“九区一中心”的功能布局，统筹家居制造、物流、展示展销等布局，完善功能分区，实现错位发展，构建协同发展的全产业链，建设西部重要绿色家居产业基地。

(二) 做大产业集群。高标准建设中国西部(广元)绿色家居产业城，围绕传统家具、现代家具、家居建材等领域，主动承接成渝地区和东部沿海地区家居产业转移，大力引进标杆型品牌企业入驻，带动研发设计、原材料交易、五金配件、共享喷涂等全产业链发展，加快建成集“原辅材料采购、生产加工、物流配送、展示展销”于一体的家居产业基地。实现家居产业集群发展。

(三) 绿色转型发展。以“绿色环保、转型升级、智能制造”为理念贯穿招商引资全过程，对承接家居产业转移的企业技改升

级后进入园区。采用新工艺、新技术严格家居行业 VOCs 源头治理。按照“集约建设，共享治污”的思路，配套共享喷涂绿岛，为入驻企业提供密闭式共享喷涂技术服务。

二、要素保障政策

（四）落实物流补贴。对在中国西部（广元）绿色家居产业城智慧物流产业园建成运营前投产的家居制造类企业进行物流费用补贴。由受益财政按企业实际发生物流费用进行认定补贴，对运输距离在500公里以内、500-1000公里、1000公里以上的企业物流费用分别按20%、30%、40%进行补贴，单个企业补贴费用总金额最高不超过100万元/年。

（五）强化用地保障。以中国西部（广元）绿色家居产业城被纳入全省100个重点项目为契机，优先保障项目建设用地指标。鼓励引导园区建设多层标准化厂房，提高土地利用率。对招引的“链主”型、标杆型、引领型企业，采取“一企一策”灵活供地方式重点保障项目建设用地。

（六）优化用工保障。对企业引进的急需紧缺专业人才、高层次设计人才按有关规定予以生活补助、项目资助、住房公积金贷款、子女上学等政策支持；针对家居产业链重点用工环节探索实施市内职业教育订单式培养；以劳务合作社为依托，采取弹性用工、灵活就业方式就近招引产业工人，并加强产业工人技能培训。完善园区餐饮、医疗、娱乐等生活配套设施，不断丰富职工业余生活，确保产业工人招得来、留得住。

（七）创新融资担保。引导和鼓励园区运营公司与广元家居

产业商会共同出资建立“绿色家居贷”风险补偿金，为入驻或拟入驻中国西部（广元）绿色家居产业城的企业提供融资担保。

三、招商引资政策

（八）加强链式招商。制定家居产业年度投资促进行动计划和产业招商指南，加大产业链条各环节的头部企业招商，着力招引带动作用强、投资规模大、市场前景好的大项目、好项目，重点引进完善现有产业链的延链、补链、强链型项目，并对引进的“链主”型、标杆型企业在原材料保障、项目资金支持、产业配套用地等方面给予倾斜。

（九）鼓励市场化招商。对主导洽谈并招引落地的绿色家居“链主”型、标杆型制造类项目的社会个人、中介机构，按照广元市招商引资相关政策规定给予奖励。

四、考核激励政策

（十）强化考核激励。在推进家居产业城建设和家居产业高质量发展过程中，对在投资、产值、税收和创新等方面贡献突出的优秀企业和企业家，对工作成效显著的政府部门（单位）和干部，以市委、市政府名义给予表彰奖励。对主导产业为家居产业的县区，在项目建设进度、重大项目招引、重点企业培育、家居产业占比等方面进行差异化考核。

（十一）实施厂房租赁补助。对入驻园区标准化厂房，并按协议约定按期投产的企业，由受益财政给予不超过5年全额租金补助。

（十二）加大领军企业激励。对产值首次过20亿元、50亿

元的企业，由受益财政分别一次性奖励 50 万元、100 万元。